

中国与伊朗签署关于促进文化遗产领域交流与合作谅解备忘录

本报讯 2月14日下午,国家主席习近平在人民大会堂同来华进行国事访问的伊朗总统莱希举行会谈。会谈后,两国元首共同见证签署农业、贸易、旅游、环保、卫生、救灾、文化、体育等领域多项双边合作文件。文化和旅游部副部长、国家文物局局长李群与伊朗外交部副部长麦赫迪·萨法里在人民大会堂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文物局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文化遗产、旅游与手工业部

关于促进文化遗产领域交流与合作的谅解备忘录》,成为此次莱希总统访问的重要成果。

中国和伊朗同为东方文明的发源地,均拥有丰富的文化遗产资源,两国文化遗产交流与合作历史悠久、领域广泛、前景广阔。伊朗是首批响应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开展“亚洲文化遗产保护行动”国际倡议的国家之一,与中国等10国共同发起“亚洲文化遗产保护联盟”。

谅解备忘录为中伊文化遗产全领域合作搭建机制性框架,内容涵盖联合考古、文物保护修复、展览交流、世界遗产申报、打击文物走私、文化遗产标准化建设、学术研究、人员交流等各个方面。谅解备忘录的签署将进一步深化和拓展中伊两国在文化遗产领域交流与合作,共同保护和传承人类文明的共有成果,推进文明交流互鉴。

(文宣)

国家文物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本报讯 2月15日,国家文物局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会议,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中央委员会的委员、候补委员和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正确理解和大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在推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抓好开局之年的工作,奋力谱写文物工作新篇章。局党组书记、局长李群主持会议并讲话,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顾玉才,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关强、陆进、解冰出席会议并交流学习体会。

大家在发言中讲到,习近平总书记在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全面深刻阐述了中国式现代化的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立意高远、思想深邃、系

统全面、求真务实,具有很强的政治性、理论性、针对性、指导性,是一篇闪耀真理光芒的马克思主义纲领性文献,对于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凝心聚力奋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会议指出,党的领导直接关系到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方向、前途命运、最终成败,决定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性质。做好新时代文物工作,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部署要求,为文物事业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要深刻理解文物工作的鲜明政治属性,深刻认识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推动全党全社会增强历史自觉、坚定文化自信、加大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力度的重大部署,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讲政治

贯穿文物工作各环节、各方面,贯彻落实到擘画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上。要胸怀“国之大者”,牢牢绷紧意识形态这根弦,确保文物安全、文化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确保干事创业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切实把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落实到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上。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会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深刻内涵,深刻认识文物是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资源,是推进文化自信自强、铸就社会主义文化新辉煌的重要支撑。要做好出土文物和古文化遗址的研究阐释工作,加强对中华优秀传

统文化的挖掘和阐发,把我国文明起源和发展以及对人类的重大贡献更加清晰、更加全面地呈现出来。要深化中华文明探源工程、“古代文明理论”研究,推进中国文化基因专题研究、“考古中国”重大项目,深入挖掘好、研究好、阐释好文物多重价值,为推进“两个结合”、创造人类文明新形态提供理论支撑,让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青少年润物无声地认识和认同中华文明,增强做中国人的志气、骨气、底气。要围绕“两个结合”、中国式现代化、高质量发展等重大主题开展大调研,健全工作机制,提升水平和氛围,切实把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本质要求、重大原则落实到文物工作中。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文化和旅游部纪检监察组负责同志,国家文物局机关各司室、各直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文宣)

长江流域文物资源调查与《长江文物保护利用专项规划纲要》工作推进会在京召开

本报讯 记者李瑞报道 2月14日,长江流域文物资源调查与《长江文物保护利用专项规划纲要》(以下简称《规划纲要》)工作推进会在京召开,总结长江流域文物资源调查阶段性成果,推进《规划纲要》编制工作。国家文物局副局长关强出席会议并讲话。

关强指出,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长江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2021年,国家文物局部署开展长江流域文物资源调查,长江流域13省区市文物行政部门扎实推进,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各省级文物行政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集中力量抓紧完成长江流域文物资源调查工作。要加强长江流域文物资源调查成果的价值挖掘和保护利

用,推动构建以文物资源为核心的长江文化标识体系。要加快推进《规划纲要》编制,做好与各类上位规划的衔接,发挥文物资源的独特优势,确保重点项目落实落地,为长江文物保护利用和长江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提供支撑。

会上,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介绍《规划纲要》编制情况,湖北、重庆、四川等省级文物行政部门介绍长江流域文物资源调查工作,上海、江苏、安徽、江西、青海、浙江、湖南等省级文物行政部门进行交流发言。

国家文物局文物古迹司(世界文化遗产司)、考古所、革命文物司和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负责同志参加现场会议,长江流域13省区市文物局负责同志参加线上会议。

江南水乡古镇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推进会在苏州召开

本报讯 2月16日,第三届长三角一体化古镇发展大会暨2023江南水乡古镇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推进会在苏州召开。国家文物局副局长关强出席会议并讲话。

关强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工作系列重要论述,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长江经济带建设、长江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国家战略,坚持新时代文物工作方针,以推进江南水乡古镇申遗为重要抓手,进一步提升长三角各类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水平。他要求,各地要加强本地专业机构和队伍建设,进一步深化相关研究,树立正确的发展理念,将文物保护、环境整治同旅游开发、民生改善、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加强对外沟通,广泛听取国际专业领域对江南水

乡古镇申遗的意见,进一步优化申报策略和技术路线,妥善应对相关国际规则的调整。

会议由江苏、上海、浙江、安徽等省市文物部门及苏州市人民政府联合主办。会议听取了江南水乡古镇申遗前期研究和文本编制情况,回顾了近期长三角古镇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工作进展,交流分享了古镇文化遗产保护展示利用经验做法和代表性案例。

国家文物局文物古迹司(世界文化遗产司),江苏、上海、浙江、安徽等省市文物部门,苏州市人民政府、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执行委员会、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等相关负责同志,以及长三角古镇代表共120余人参加会议。(文宣)

“考古中国”重大项目重要进展工作会在京召开

本报讯 记者徐秀丽报道 2月15日,国家文物局在京召开“考古中国”重大项目重要进展工作会,通报了河北尚义四台遗址、云南晋宁古城村遗址、甘肃礼县四角坪遗址、宁夏贺兰苏峪口窑窰遗址、内蒙古巴林左旗辽上京遗址等5项重要考古成果。国家文物局副局长关强主持会议。

尚义四台遗址第一、二组遗存初步判断为一支新的考古学文化,考古所见成组房址证实了北方地区早期定居村落的存在,展现出人类生存方式从旧石器时代的流动性栖居到新石器时代早期逐渐定居的发展转变,细石器工业继承自泥河湾盆地一万余年的楔形细石器技术传统,表现出文化与人

群的连续性,为中国北方旧、新石器时代过渡研究提供了典型和直接的证据。晋宁古城村遗址是首次在滇文化核心区发现的一处完整的商周时期环壕聚落,文化特征鲜明,代表了一个早于滇文化的考古学文化,是探索滇文化来源的重要线索,为构建云南地区商周时期考古学文化体系、研究滇文化出现之前滇池地区的聚落形态、生业模式、族群构成、古滇池环境变迁等重要问题提供了关键性证据。礼县四角坪遗址为一处秦代大型建筑遗址,由中部方形夯土台基、台基四边正对的四组附属建筑以及四角曲尺形附属建筑组成,整体非常明显的中心对称格局,层级分明、秩序井然,初步推测可能为一组与祭祀相关的礼制性

建筑,对于研究秦代政治、礼仪制度以及建筑历史等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贺兰苏峪口窑窰遗址是目前发现最早的西夏窑窰址,揭示了一个全新的窑业类型,首次在浙江上林湖以外地区发现大规模用釉封匣钵口的装烧技术,首次在西北地区发现在窑胎、窑釉和匣钵中大量使用石英的制瓷技术,填补了西北地区精细白瓷烧造的空白。遗址复杂的窑业面貌也反映了两宋与西夏经济、文化交往交流的历史。巴林左旗辽上京遗址发现的一号建筑基址,是辽上京皇城南部区域内规模最大的建筑基址,该建筑在辽金两代经历过三次大规模营建,建筑轴线、朝向沿用未变,建筑规模超过

了目前发掘所见的辽代宫城内宫殿建筑,推断应为都城极为重要的皇家建筑,根据《辽史》记载,辽上京皇城西南分布孔庙、国子监、寺院和道观等辽代早期建筑,为确认一号建筑基址的性质提供了线索。

此次通报的5项重要成果,是中国史前文化与社会发展、国家礼仪与祭祀制度、手工业技术、都城建筑营造的生动体现,展现了中华文明辉煌灿烂的历史成就。国家文物局将持续推进“考古中国”重大项目,深化考古成果价值研究阐释,更加完整准确地讲述中国古代历史,发挥以史育人作用。

与会专家对5项重要成果进行点评。国家文物局考古司、国家文物局考古研究中心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热水墓群考古遗址公园:

保护为先科研长擎 建设丝绸南道上的考古遗址公园

李晓燕



热水墓群血渭一号大墓

“都兰”系蒙古语,“温暖”之意,是羌人的发祥地、吐谷浑人的龙兴宝地、丝路南道上的繁盛重镇。都兰县热水墓群属唐代中早期吐蕃、吐谷浑大型墓葬群,承载着灿烂的历史文化,是一座沉睡地下的文化宝库,也是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根脉。

都兰热水墓群自被发现起备受关注,“全国六大考古新发现”“1996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2020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百年百大考古发现”……2007年,被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委员会“丝绸之路跨国联合申报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2012年,被国家文物局列入“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2019年6月,国家文物局、中国社会科学院、青海省人民政府签订了《共建热水墓群考古和文物保护研究基地框架协议》,为热水墓群考古遗址公园的建设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同时,国家文物局将都兰热水墓群考古遗址公园列入《大遗址保护“十三五”专项规划》。

厚积薄发 让遗址公园核心价值培根铸魂

目前,都兰县境内有大小古墓葬及古文化遗址2000余处,共有不可移动文物82处,其中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4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1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23处。都兰县热水墓群距热水乡政府以东15公里,东部紧接鄂拉山,西与布尔汗布达山的东麓为邻,墓葬以察汗乌苏河为分布中心,自东向西向墓群中部流,墓葬群占地面积约25平方公里,共有320座大小不一的墓葬分布于

察汗乌苏河两岸山间谷地。热水墓群为南北朝至隋唐时期吐谷浑、吐蕃墓葬,共有封土墓299座,其中经考古确认的墓葬共有232座,是青海境内面积最大、保存封土最多的一处吐蕃墓葬群,也是5处大型吐蕃墓葬群之一。热水墓群出土的珍贵文物对研究吐谷浑、吐蕃当时的社会经济和文化发展水平及不同社会阶层的生活与文化状况,都提供了重要的实物资料。2014年4月至9月,由青海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与陕西省考古研究院共同对水库建设涉及区域内的25座古代墓葬和5座殉马坑进行了抢救性发掘,出土陶、铜、铁、金、石、漆、木、骨、琉璃、玛瑙、丝绸、皮革等各类质地文物900余件。热水墓群2018血渭一号墓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与青海省文物考古

研究所进行了抢救性发掘,出土各类质地文物2000余件。其中缙丝、织金锦、嵌合组织印花线、素线等丝织品均属国内首次发现,反映出吐谷浑时期的艺术风尚和美学特色,对于研究中西亚艺术风格及其艺术文化的相互影响和交融具有重要价值。这些宝贵文物的出土,有力地证明了从南北朝晚期到中唐时期,丝绸之路青海道是丝绸之路上的重要干线和东西方贸易的中转站,印证了中西方文化、各民族文化交流、浸透的复杂历史时期。

保护优先 为遗址公园建设精神文化高地

1982年,青海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陆续对血渭一号大墓和50余座墓葬进行

考古发掘,以抢救性清理考古为主。1996年,热水墓群被国务院公布为第四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99年,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青海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联合对热水墓群位于水渭草场察汗乌苏河南岸的4座墓葬进行了考古发掘;2007年,青海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对热水墓群被盗墓QM1墓葬进行了抢救性考古发掘;2014年,青海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配合哇沿水库进行了抢救性发掘,共清理房址10座、灶坑31个、墓葬25座、祭祀坑6座。2022年,中国社会科学院、青海省文物局对热水墓群北二区进行调查、钻探及实测编号,对南岸东部地区进行考古调查,对2007QM1号墓周边进行重新清理,补充发掘;2018血渭一号墓套箱文物的实验室考古发掘工作正式启动,热水墓群考古工作五年计划同步编写,继续进行2018血渭一号墓出土资料的整理工作。同时,都兰县共聘用常态化文保员22名,另将辖区的林管员、草管员、村警纳入群众文保员队伍,强化都兰县文物保护管理力度。

赓续文脉 让历史印痕彰显文化名片

文化是民族的血脉,是人民的精神家园。热水墓群考古研究的重要发现,首次掌握了吐谷浑陵墓形制的基本特征,是中国古代陵墓制度考古的重大发现。热水墓群出土文物数量多,类型丰富,充分证明这一地区是丝绸之路沿线东西方物资交流融合和东西文化繁荣发展的中心,对推动当地文化的发展和繁荣具有很好的作用。(下转2版)

于坚先生逝世

中国共产党优秀党员,故宫博物院原副院长、代理党委书记、研究馆员、离休干部于坚同志因病于2023年2月8日在北京逝世,享年98岁。

于坚同志1925年2月生于辽宁沈阳,1947年3月参加革命工作。1946年就读清华大学时参加学生运动,1947年12月于解放区华北联大政治七班毕业后留校。1948年7月至12月为华北大学一部政治研究室党组书记,同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8年12月至1949年5月任北平军管会文化接管委员会文物部联络员,参加接管北平文博图单位(含故宫博物院)。1949年5月至10月任华北高等教育委员会第三处(文博)联络员。1949年10月至1973年10月任文化部文物局出国文物展览工作室副主任。1984年4月至1987年6月任故宫博物院副院长、代理党委书记。1987年6月至1987年9月任故宫博物院代理党委书记。1988年11月离休,同年12月被批准为正局级干部。1992年7月取得研究员任职资格。1992年10月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2009年被文化部、国家文物局授予“中国文物、博物馆事业杰出人物”荣誉称号。曾任国家文物局博物馆专家组成员,中国博物馆学会名誉理事,中国文物学会首届常务理事。

于坚同志革命理想信念坚



定,热爱党,热爱共产主义事业,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他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在工作中正确贯彻执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工作有思路、有魄力、敢担当,主持故宫博物院工作期间,在启动地库建设、培训在职干部、首次职称评定、修正院定位等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于坚同志长期从事中国博物馆事业的宏观管理和博物馆学的研究,曾任《中国大百科全书·文物博物馆》卷编委,撰写《论博物馆特色》《博物馆管理规律初探》等论文30多篇。

于坚同志离开工作岗位后,仍然关注关心国家文博事业和故宫博物院发展,积极为故宫博物院献计献策,倾心倾情地贡献着余热。2021年6月,于坚同志将自己收藏多年的《紫禁城》和《故宫博物院院刊》无偿捐赠给了沈阳故宫博物院,充实图书馆馆藏资源,让它发挥更大的社会效益。